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

樓

承辦人: 林三維 電話: (02)29559019 傳真: 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:anderwboy@gmail.com

受文者: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中字第1101993464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(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
/) 下載檔案, 共有2個附件, 驗證碼: 000JQC6RT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優質化及前導學校『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教師工作坊』」,本局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10月1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37082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研習係採教學現場觀點,整合領綱學習表現第三構面「實作及參與」四項目檢視課程設計,引導思索教學步驟實施安排,有效地提升自我的探究教學能力開發新的課程題材。

三、本次研習資訊如下:

- (一)北北基宜花東場:110年11月10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,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。
- (二)桃竹苗場:110年11月24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中午12







時30分,地點: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。

- (三)中彰投場:110年12月6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30分,地點: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。
- 四、本次研習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,敬請報名教師留 意信件通知,且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五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,如有疑義,請逕洽以下計畫承辦人 員:
 - (一)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(國立臺灣 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)余小姐、吳先生,連絡電話: 02-27075215轉803、804、電子信箱:ccip@gs.hs. ntnu. edu. tw •
 - (二)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) 楊先生,連絡電話:02-33435003、電子信箱: image323@gapps. ntnu. edu. tw •

六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:新北市各私立高中

副本:图: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